**2025年南通市紫琅第一小学特色项目培训**

**比选文件**

**采购人： 南通市紫琅第一小学**

**二○二五年三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比选公告**

**第二部分 比选须知**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说明**

**第四部分 开启和评审**

**第五部分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第六部分 参选响应文件组成**

**第一部分** **比选公告**

 2025年南通市紫琅第一小学特色项目培训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通市教育局网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3月20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5年南通市紫琅第一小学特色项目培训

采购预算：采购预算8万元。

最高限价：8万元

采购需求：具体详见比选文件，请仔细研究。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时间为本次主题培训活动时间。

**二、采购文件内容：**

详见附件，请仔细研究。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基本要求**

1.符合以下条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其他资格条件要求**

1.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无需提供，由采购单位在比选活动现场查询）；

2.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比选的，还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采购项目或同一标段中同时参加参选，一经发现，将视同围标处理；

4.本项目不支持联合体。

**四、比选公告期限**

自比选公告在南通市教育局网站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五、比选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比选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七、采购文件的获取，开启时间、地点**

1.获取采购文件：网上自行下载获取。

2.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3月20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开启地点：南通市紫琅第一小学教师书吧（南通市胜利路306号），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3.开启

时间：2025年3月20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开启地点：南通市紫琅第一小学教师书吧（南通市胜利路306号），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南通市紫琅第一小学

地址：南通市胜利路306号

联系人：陆老师

联系方式：18952568677

**第二部分 比选须知**

**一、采购文件由采购人解释**。

1.参选人获取比选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内容或页码残缺、资格要求和技术参数含有倾向性或排他性等表述的，请在比选文件发布后3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询问或疑问，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询问或疑问的，视同参选人理解并接受本比选文件所有内容，并由此引起的损失自负。参选人不得在响应结束后针对比选文件所有内容提出质疑事项。非书面形式的不作为日后质疑提出的依据。

**采购项目比选开始后，不再接受参选人对采购文件（含更正公告等）内容的异议或质询（质疑）。**

2.参选人应认真审阅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参选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参选文件，或者参选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参选将被拒绝，参选人自行承担责任。

**二、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

1.采购人有权对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2.采购人可视情取消、延长相关时间。

3.采购人对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将构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对比选人具有约束力。

4.比选人由于对采购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采购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比选人自负。

5.采购人视情组织答疑会。

**三、比选报价**

1.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2.比选报价均以人民币为报价的货币单位。

3.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且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署。

4.比选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比选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比选响应文件技术响应中内容明细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2）比选响应文件中涉及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参选报价总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参选无效。

5.供应商应详细阅读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根据采购项目需求，准确制定相关工作方案等，必须对本采购项目全部进行报价，如有漏项，视同对本项目的优惠。不按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导致报价无效，按无效标处理。

**四、比选响应文件的编写、份数和签署**

1.比选人按第七部分“比选响应文件组成”编写比选响应文件。比选响应文件规格幅面A4纸（图纸等除外）；按照采购文件所规定的内容顺序，统一编制目录，逐页编码，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比选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应当由比选人承担；牢固装订成册，不允许使用活页夹、拉杆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装订；比选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补错漏处，须经比选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纸质参选文件分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价格文件三部分内容。每一部分内容均须提供“一份正本、贰份副本”纸质响应文件，须分别单独牢固装订，不得相互混淆，文件自编目录并连续标注页码，不得将内容拆开。价格文件不得出现于资格审查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中。**

3.纸质响应文件分三个密封袋（箱）提交。其中：

资格审查文件的正、副本纸质响应文件密封在一个单独的密封袋内；

商务技术文件的正、副本纸质响应文件及图纸类（如需提供图纸等其它资料的话）等密封在一个单独的密封袋或密封箱内（如有A3大小的图纸类，可单独密封）；

价格文件的正、副本纸质响应文件密封在一个单独的密封袋内。

4.纸质参选文件须采用A4纸（图纸等除外），正、副本须打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文件内容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补错漏处，须由参选文件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注：凡是响应文件中涉及供应商资信认证、人员证书、业绩荣誉等复印件，和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和以供应商名称落款并注明需要盖章的，均需相应盖章或签字。否则视为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盖章或签字。

5.响应文件密封后应标明响应文件项目名称、边缝处加盖单位骑缝章或骑缝签字等关键信息，密封完好以不泄露参选文件内容为主要判断依据。

6.递交时间：供应商须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供应商提交参选文件，即视为已响应参加采购活动。

友情提醒：采购单位将拒绝接收未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拒绝接收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不再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或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但供应商应做好提交声明函、承诺函、资信认证、业绩等相应原件的核查准备；核查后发现隐瞒虚假或不能提供原件或违背声明承诺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

**请参选人在制作参选文件时仔细研究项目需求说明。**参选人不能简单照搬照抄采购单位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必须作实事求是的响应。如照搬照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的，中选后供应商在同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和履约环节中不得提出异议，一切后果和损失由中选供应商承担。

**一、项目概况：**2025年南通市紫琅第一小学特色项目培训

1、培训目的

进一步凸显学校办学特色，深度推进江苏省前瞻性重大项目“新知识观下学生发展性评价”、“3S”课堂项目、名师研究院等学校特色项目，提升教师项目研究的理论水平，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2、培训对象

发展性评价项目组36人，3S课堂项目组28人，名师研究院项目组18人等。

3、培训时间：2025年3月——2026年3月

4、培训内容

根据学校特色项目，量身定制，设计开发特色项目研究的培训专题，包括：**“新知识观下学生发展性评价”专题研讨；“3S”课堂项目专题研讨；名师研究院项目专题研讨。**围绕培训主题，各项研究中可能面临的主要问题，邀请专家来校指导或组织项目组主要研究人员外出学习其他学校的研究成果。

5、培训形式

（1）专家引领：每月邀请专家对学校各级在研项目进行理论指导，奠定扎实的理论基础。

（2）参与互动：在专家引领的基础上，参训教师融入培训活动中，充分发挥个人见解，经过专家指导，助力项目研究。

（3）合作探究：针对培训主题中热点和难点问题，通过小组协作、成果展示等方式进行交流探讨，促进项目研究实施。

（4）名校访学：项目组骨干成员采用“走出去,请进来”的形式拓宽教师的专业视野，取他山之石，为我校所用，汲取名校先进的研究理念，进一步提升我校教师项目研究的能力。

6、培训要求

（1）每月至少开展1次培训，全年12个月共计不少于12次培训，其中1次外出培训。

（2）培训专家由一线教学名师、教科研专家及高校教授组成，从理论和实践两个层面开展有针对性的培训，其中省级专家不少于5人。（单个项目）

7、供应方职责

（1）按照培训要求设计培训方案，并按双方确认的培训方案组织实施。

（2）保证授课教师按培训方案按时授课，不得随意变更培训内容；如邀请专家有特殊情况，应与甲方协商更换合适人选。

（3）安排好培训所需的场地、用餐等事宜。

（4）配备项目负责人进行日常管理和服务，培训结束后负责录入学时。

8、其它

培训项目预算总经费8万，其中“新知识观下学生发展性评价”专题研讨实施方案预算约3.5万，“3S”课堂项目专题研讨实施方案预算2.5万，名师研究院项目专题研讨实施方案预算为2万，所有培训项目受天气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以实际培训情况计算金额。

成交供应商需负责培训场地费、资料费，所有相关人员的培训住宿费、伙食费、交通费，主讲人课时费、服务成本、利润等费用，即项目履行到项目执行结束的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及响应比选文件要求的所有费用。其中住宿标准不低于200元/人/天，用餐标准不低于50元/餐。

**二、费用结算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按项目结算，每个项目预付合同价30%，余款待项目实施完成，无遗留问题的，一次性结清。

**第四部分 开启和评审**

**一、采购人组织开标。**

比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须持有效身份证参加开标会。

**二、评委会由有关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按照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进行独立评标。

由采购人代表对比选人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对未通过审查的供应商，应现场告知原因。评委会对合格供应商的比选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一）评审内容**

1.比选资格是否符合

2.比选响应文件是否完整；

3.比选响应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4.是否作出实质性响应（**是否有实质性响应，只根据比选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5.是否有计算错误。

**（二）相应的规定**

1.如果单价汇总金额与总价金额有出入，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

3.正本与副本有矛盾的，以正本为准；

4.若文件大写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以大写表示的数据为准。

**三、陈述、演示、答疑、澄清**

1.如评委会认为有必要，比选人按评委会的要求作陈述、演示、答疑及澄清其比选内容。时间由评委会掌握。

2.重要澄清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比选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3.对采购过程提出质询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其中：对评审过程中涉及到的密封检查、身份核对、澄清等和程序性事项，供应商如有异议的，必须当场提出。否则，均视为供应商无异议。无论是否成交，供应商事后不得再就前述事项提出任何异议或质询投诉。**

**四、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比选处理;**

1.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密封的；

2.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比选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五、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废标处理**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比选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上述均保留评委会认定可以确定为无效比选或废标的其他情况。

**六、**采用综合评分法。分资格审查、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评审，总分值为100分，加分和减分因素除外。

**评委在认真审阅比选响应文件的基础上，根据各比选响应文件的商务、技术部分的响应情况，对各评分项目进行评分，不得统一打分。**

**（一）比选人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比选人资格性、符合性不合格的，其比选响应文件判定为无效比选响应文件。合格的，评委对其比选响应文件继续评审。

 **(二)评分标准与权重**

采用综合评分法，根据评分从高到低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评分标准如下：

1.商务技术分：6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分值 | 评分依据 |
| 1 | “新知识观下学生发展性评价”专题研讨实施方案 | 10 | 对项目的情况、范围、内容的理解以及重点培训服务分析及应对措施等方面，进行详细、可行、有针对性的分析，并得出设计总体服务方案，总体架构合理性，人员结构配置方案合理性，培训大纲方案合理性，应急处理措施方案合理性等评审。优：内容完整，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10分。良：内容较完整，较科学合理，可操作性较强，较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7分。一般：内容基本完整，基本科学合理，可操作性一般，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4分。差：内容不完整性，科学合理性较差，可操作性较差，内容与项目实际情况不符；得1分。未提供的不予得分。 |
| 2 | “3S”课堂项目专题研讨实施方案 | 10 | 对项目的情况、范围、内容的理解以及重点培训服务分析及应对措施等方面，进行详细、可行、有针对性的分析，并得出设计总体服务方案，总体架构合理性，人员结构配置方案合理性，培训大纲方案合理性，应急处理措施方案合理性等评审。优：内容完整，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10分。良：内容较完整，较科学合理，可操作性较强，较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7分。一般：内容基本完整，基本科学合理，可操作性一般，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4分。差：内容不完整性，科学合理性较差，可操作性较差，内容与项目实际情况不符；得1分。未提供的不予得分。 |
| 3 | 名师研究院项目专题研讨实施方案 | 10 | 对项目的情况、范围、内容的理解以及重点培训服务分析及应对措施等方面，进行详细、可行、有针对性的分析，并得出设计总体服务方案，总体架构合理性，人员结构配置方案合理性，培训大纲方案合理性，应急处理措施方案合理性等评审。优：内容完整，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10分。良：内容较完整，较科学合理，可操作性较强，较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7分。一般：内容基本完整，基本科学合理，可操作性一般，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4分。差：内容不完整性，科学合理性较差，可操作性较差，内容与项目实际情况不符；得1分。未提供的不予得分。 |
| 4 | 项目组成员能力 | 15 | 为满足同时开展多项目培训的要求，供应商拟服务本项目的稳定的项目组成员不得少于5人，得5分（需提供成员在本单位2024年11月以来任意月份的社保证明，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成员具有人力资源部门颁发的与采购需求相关岗位资格证书的，每有一人得2分；同一人若有多种证书的不累计得分，最高得10分。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
| 5 | 供应商业绩 | 8 | 自2021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供应商承担过类似教师培训服务项目业绩的，每有一个得2分，最高得8分。提供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
| 6 | 供应商技术能力 | 7 | 供应商有具有固定的、满足培训人数、餐饮需求的培训基地（非营业场地），需提供房产证明、租赁证明或基地挂牌证明，得4分，否则不得分；供应商具有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1个得1分，最多得3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

2.价格分共40分：

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比选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比选报价得分=（比选基准价/比选报价）×价格权值×100

**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参选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是否进行二次报价由评审委员会决定。**

备注：由于评分主要根据比选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料进行，参选人须自行承担由于资料提供不全、错漏、或者无效而导致的不利评审，并对自身提供的比选响应文件、资料的真实可靠性负责，所有证明材料均应加盖比选人公章。

**七、推荐成交服务单位**

比选小组汇总各评委评分后，按照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采购人委托比选小组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八、其他注意事项**

1.在比选、开标时间，比选人不得向评委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2.评委会不得向比选人解释落标原因。

3.在比选、评标过程中，如果比选人联合故意抬高报价或出现其他不正当行为，采购人有权中止比选或评标。

4.凡在比选、开标过程中，采购人已提示是否异议的事项，比选人当时没有提出异议的，事后比选人不得针对上述事项提出质询。比如：采购人在开标中提示评委是否回避，比选人现场未提出异议的，事后不得针对评委回避事项提出质询。

**九、成交通知**

成交结果在南通市教育局网站公示，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如采购单位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中选的，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成交通知书》是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五部分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一、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所签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采购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书面澄清、承诺等均应作为合同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三、成交人不得采用转包、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四、采购人和成交人应相互配合，按采购合同约定积极组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项目按时完成。

五、成交人履约到位后，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接到申请后应及时组织验收。

六、采购人、成交人不按采购合同规定履约，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履约中发现有假冒、伪劣、走私产品、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采购人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七、按采购合同约定支付的项目合同价款。

**第六部分 比选响应文件组成**

**比选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证明材料、商务技术文件、价格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四部分组成。**

**一、资格审查证明材料（不能出现报价，一正贰副，单独密封并牢固装订）：**

1.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声明函；

2.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加比选的，还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格式参见附件）；

3.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4.供应商须提供诚信承诺书。

**二、商务技术文件（不能出现报价；一正贰副，单独密封牢固装订）：**

1.技术比选响应函；

2.评审办法中所涉及的事项顺序进行编制，可以补充相关材料。

**三、价格响应文件，（一正贰副，单独密封并牢固装订，不得出现在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及资格审查部分）：**

1.报价总表；

2.分项报价明细表。

**资格审查证明材料相关格式**

**1.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声明函**

南通市紫琅第一小学：

我单位参加\_\_\_\_\_\_\_\_\_\_\_\_\_\_\_\_ （项目名称）比选活动。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做出如下声明：

1.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我单位参加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1.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我单位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供应商：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_\_\_\_\_\_\_\_\_\_\_\_\_\_\_公司**

**兹有，\_\_\_\_\_\_\_\_\_\_\_\_同志，性别：\_\_\_\_\_，民族\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在我单位担任\_\_\_\_\_\_\_\_\_职务，系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参选人（盖单位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3.授权委托书（如需）**

南通市紫琅第一小学：

本授权书宣告，在下面签字的 以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代表本单位授权： 为本单位的合法授权代表，授权其在 项目招标活动中，以本单位的名义，并代表本人与你们进行比选、签署文件和处理一切与此事有关的事务。授权代表的一切行为均代表本单位，与本人的行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单位将承担授权代表行为的全部法律责任和后果。

本委托书限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委托。

参选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姓名：

授权委托人：

联系方式：

日期：

|  |
| --- |
|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黏贴此处，原件备查）** |

**4.诚信承诺书**

南通市紫琅第一小学：

我单位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的比选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

2、我方无资质挂靠或参与串标、围标、及抬标情形；

3、我方没有被各级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停止市场行为的处罚；

4、若我方成交，将严格按照规定及时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5、若我方成交，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所承诺的报价、质量、服务期等内容组织实施；

若我方违反上述承诺，隐瞒、提供虚假资料或不按响应文件要求组织实施，被贵方发现或被他人举报查实，无条件接受贵方做出的取消响应资格（成交资格）并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不良行为记录、限制一定期限内参加采购活动等处罚。对造成的损失，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供应商：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相关格式**

**1.技术比选响应函（格式不得变动）**

南通市紫琅第一小学：

依据贵单位组织的 （比选项目名称)项目比选的邀请，我方授权 （姓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该项目的比选工作，全权处理本次比选的有关事宜。同时，我公司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比选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比选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我公司已经详细阅读了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比选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比选文件所表述的内容提出异议和质询的权利。

3.我公司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4.我公司承诺在本次比选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5.**我公司尊重评审委员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高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6.**一旦成交，我方将根据比选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比选文件中规定的时间期限内完成合同项目。**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价格文件响应文件相关格式**

**1.报价总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比选总报价 |
|   | 大写：小写：元（人民币） |

（1）本表为格式表，不得自行改动，必须提供，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比选采购文件。

（2）响应报价应包括比选文件所确定的该项目的全部内容，相关辅助材料费、税费、售后服务与相关劳务支出等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同时还包含为完成本项目所必须的其他辅助工作的相关费用及响应文件要求的所有费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2.分项报价明细表（服务类）**

供应商名称（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时间** | **服务标准** | **金额**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合计 |  |

注：投标人必须详细报出采购清单中各个子项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且本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投标报价总表报价合计相等。请各供应商务必按照以上要求填报，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